

在上一個段落中，作者論到，以色列偉大的先知耶利米早已預言，上帝將另立一個更美的約取代有瑕疵的第一個約，在這個段落中，作者開始詳細解釋，新約所以比舊約更美的理由是甚麼？因耶穌基督所獻完美的祭比舊約祭司獻上的祭更美。

耶穌基督所獻更美的祭有甚麼獨特之處？基督獻祭的地方是在天上、祂所獻的是自己的血，而不是動物的血，舊約祭司必須不斷地獻祭，基督獻的祭卻是永恆的，一次便完成；來九：1 至十：18 詳細解釋聖子為罪獻祭的具體方式，在開始這些論述之前，作者從描述舊約的會幕和禮儀條例（來九：1-10）開始，為接下來所要闡述基督在天上聖所中的事奉鋪路。

地上聖所中的獻祭有一個特點，就是凡物都必須用血潔淨，既然地上聖所的敬拜是天上聖所敬拜的預表，天上的獻祭自然要用更美的祭物去潔淨，在來九：11-28 這個段落中，作者繼續以舊約的獻祭為背景，聚焦於基督在天上的獻祭，祂以十字架上的血潔淨了所有人的罪，將自己一次獻給神，完成了歷代舊約祭司無法做到的事。

基督贖罪性的死成就了永遠的救贖，祂將自己作為祭物獻給神，解決了舊約祭司不斷獻祭的困境，祂那更美的獻祭能拯救我們到底，藉著對獻祭深入的闡釋，作者間接向讀者提出挑戰：你們的選擇是甚麼？

主題

基督以自己為祭除掉了人的罪

大綱

- (1)、舊約的會幕和禮儀條例（來九：1-10）
- (2)、基督以自己為祭物除掉了人的罪（來九：11-28）

問題討論

一、來九：1-5 作者如何描述舊約帳幕（會幕、聖幕）的擺設？參出二十五章至三十章。帳幕如何被分隔成兩個部分？聖幕被描述為「屬世界的」，它預示了甚麼？參來八：5。

二、來九：6-10 舊約祭司在帳幕中如何進行敬拜的禮儀？

(a)、舊約祭司如何在頭一層帳幕進行敬拜的禮儀？參出二十七：20-21，利二十四：8-9，出二十九：38-42。

(b)、第二層帳幕的敬拜禮儀是如何進行的？只有誰可以進去？「沒有一次不帶著血」說明了大祭司的獻祭必須有甚麼條件？然而這個血有功效嗎？

(c)、聖靈對在帳幕中的獻祭有甚麼明確的啟示？第一層帳幕預表的是甚麼？它的獻祭是否能除去人的罪咎感？

(d)、舊約整個禮拜的條例究竟是些甚麼？參利十一章，申十四章，民六：15、17，二十八：7-8，出二十九：4，利八：6，十六：4。這些都是屬於「肉體的條例」是甚麼意思？它們的功效會延伸到甚麼時候？

二、來九：11-14 對比於舊約祭司的獻祭（來九：6-10），從地點、方式和結果三方面來看，基督在天上聖所大祭司的服事有甚麼不同和獨特之處？

三、來九：15-22 基督開啟了新約，祂是這個更美之約的中保，祂以這個身分向我們保證，神的所有應許都將實現。

(a)、作者以遺囑來比喻，基督的死為我們成就了甚麼？

(b)、舊約律法每樣東西都必須用血潔淨，為什麼？

(c)、地上的禮儀是天上的預表，第一個約（舊約）是用血立的約，它預表了甚麼？

四、來九：23-28 對比於舊約必須不斷重覆的獻祭，基督所獻的是完全的祭，祂只一次將自己作為祭物獻給神就能拯救我們到底。

(a)、摩西所說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」，基督如何擔當了所有人的罪？

(b)、「基督所獻的祭是完全的祭」這句話是甚麼意思？

(c)、人人都必須面對死亡和審判，基督完全的獻祭帶給我們甚麼盼望？

五、基督在過去（來九：11-12）、如今（來九：24）和將來（來九：28）三個階段為我們成就了甚麼？

反思和應用

(1)、古老的舊約禮拜條例對我們有甚麼意義？它顯明了神願意與人親近，有罪的人無法親近聖潔的神，因此神提供了來到祂面前的方法，你能從中體會到神的愛嗎？

(2)、在舊約聖所的敬拜中，只有大祭司能一年一次進入至聖所，耶穌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讓我們可以隨時隨刻毫無懼怕地來到神的面前，得到神的憐憫和接納，在屬靈的旅程中，你是那離家在外的孩子嗎？你可曾聽到耶穌在呼喚你回家？

(3)、現代人的道德標準是甚麼？你可以從日常生活或是社會新聞中舉出一些例子嗎？你認為一般人對「罪」這個觀念有甚麼看法？如何使一個對罪無感或自認為是「義人」的人認識到自己是罪人、需要神的赦免？

(4)、若有人以現代人的觀念來思想，認為用動物獻祭，凡物必須用血潔淨是古老、落後又殘忍的宗教儀式，對於這樣的看法，你會怎麼回答？